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PBEST GROUP LIMITED

美建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335)

澄清公告

董事會謹此就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公佈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之英文版公告所載無意加入特別股息而作出澄清。

茲提述美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九日公佈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之英文版公告。

董事會謹此澄清，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不建議派特別股息及應刪除於英文版公告第16頁「暫停辦理過戶登記」項下之第二段第一行所述之「及特別」字句。中文版公告準確無誤。

本公告亦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www.upbest.com 查閱。

承董事會命
葉漫天先生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

* 僅資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葉漫天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正虹先生及施炳法博士；執行董事孫文德先生、鄭偉倫先生及鄭偉玲小姐；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張興先生、陳宗彝先生及霍浩佳先生。